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

南财办环〔2025〕46号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的 通 知

区国有黎坪林场：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预算的通知》（汉财办环〔2025〕44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单位专项资金 185 万元，用于完成巩固提升任务支出，政府支出功能科目“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经济科目“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你单位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按照程序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

施中，年末和项目完成后，须对照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填报绩效评价表和评价报告，报财政局归口科室。

附件：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2025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南郑区国有黎坪林场2025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南郑区林业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66	年度资金总额：	187.66
		其中：财政拨款	185	其中：财政拨款	185
		其他资金	2.66	其他资金	2.66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改善和提升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欠发达林场职工生产生活水平，补齐必要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欠发达林场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利用林地优势培育巴山松优良乡土树种，带动林场职工和当地群众增收。			改善和提升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欠发达林场职工生产生活水平，补齐必要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欠发达林场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利用林地优势培育巴山松优良乡土树种，带动林场职工和当地群众增收。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产业发展任务建设亩均成本不超过（元）		25000
			管护站点提升任务每站点改造成本不超过（万元）		58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巩固提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6月30日前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类项目三年后平均年收益（万元）		≥30
		生态效益指标	国有林场生态管护能力		较上年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场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对林区管护水平影响		长期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林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